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上接1版）

*贯彻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部署走深走实。*2021年10月党中央首次召开人大工作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对于人大制度建设和人大工作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2022年2月市委召开人大工作会议，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作出安排部署。市人大常委会深入广泛开展对会议精神的学习讨论和宣讲解读，积极协助市委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并细化落实方案和责任分工，专题召开区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座谈会，对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进行再研究再推进。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遵循中央和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把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要求转化为人大工作的具体措施和刚性任务加以落实，依法履职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落地落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论述，充分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着力将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现到人大工作各方面各环节。修订代表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会议制度、工作机制，确保代表大会规范运行。坚持党对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中央和市委关于换届工作的要求，作出关于市六届人大代表名额分配和选举时间的决定，充分发扬民主，依法做好市六届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选举风清气正、结果人民满意。坚持在法规立项、起草、论证、审议等各环节拓展人民群众的有效参与，完善法规草案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和反馈机制，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同步解读通过的法规。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沙坪坝基层立法联系点成效明显，市级基层立法联系点增加至10个，联系点功能逐步从参与立法向监督执法、促进守法、普法宣传拓展，充分显现了接地气、聚民智的实践特色。紧扣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确定监督项目，广泛邀请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参与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和调研活动，始终把维护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落实到人大监督的全过程。发挥人大制度研究会等平台作用，加强对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研究和阐释。

二、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坚持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

认真落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对地方立法的新部署新要求，突出加强立法工作能力建设，充分发挥人大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着力以高质量立法推进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全年审议通过法规案20件，涉及地方性法规45部。

*以立法引领和推动经济发展。*着眼推动数据资源更好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制定数据条例，明确数据处理规则、数据安全责任和公共数据范围，对数据要素市场框架制度作出规范。积极助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同步审议通过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健全管理体制，完善协作机制，合力打造和保障川渝铁路交通安全大通道。围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修订反不正当竞争条例，明确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具体表现形式，对直接影响公平竞争的行为作出禁止性规定，规范对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督检查，着力营造公平竞争、开放有序的市场秩序。按照分类处理要求，对行政处罚法涉及的法规进行清理，打包修改旅游条例等法规23部。

*以立法加强和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制定红色资源保护传承规定，强调弘扬“红岩精神”，界定我市红色资源的概念和范围，建立保护传承管理机制，创设保护责任人制度，强化区域协同保护与发展。修订地名管理条例，着力解决地名管理体制不顺，地名命名、更名“随意、任性”等问题。制定测绘地理信息条例，明确互联网地图编制审核要求，完善基础测绘成果更新制度，进一步加强测绘地理信息安全监管。修改大足石刻保护条例，为保护、管理、传承大足石刻这一世界文化遗产提供更精细的法治保障。审慎制定养犬管理条例，立法中坚持集思广益，召开基层组织、动物诊疗机构、养犬及不养犬群众等参加的征求意见座谈会25次，收到调查问卷26000余份，对反映较为集中的控制养犬数量、禁养烈性犬攻击性犬、犬只免疫和登记、养犬行为规范等重点问题深入研究论证。通过的养犬管理条例，着力保障公众人身安全，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和市容环境卫生。

*以立法保障和增进民生福祉。*制定乡村振兴促进条例，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修订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实施办法，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保护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着眼发挥慈善事业在第三次分配中的作用，制定慈善条例，完善工作机制，统筹慈善资源，规范和促进慈善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制定城市供水节水条例，对居民二次供水进行规范，推动用水方式向节约集约转变，保障居民用水安全。开展了川剧保护传承、精神卫生、安全生产、养老服务、职业教育、消防等立法调研。

三、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着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把宪法法律赋予的监督权用起来”的重要指示要求，紧扣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形势任务，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突出重点强化监督。全年听取审议工作报告36项，组织执法检查7项，开展专题询问1项，有力推动了市委贯彻党中央大政方针决策部署的具体落实。

*聚焦重点任务落地落实开展监督。*听取审议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和川渝高竹新区发展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成渝中线高铁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加强制度创新，深化统筹协调，强化要素保障，在川渝毗邻地区融合发展中探索共同富裕、繁荣发展的方法路径，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听取审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报告，要求政府进一步优化功能布局，注重功能配套，增强规划科学性、前瞻性、引领性，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听取审议交通强市建设推进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加强统筹协调，强化资金、用地等要素保障，加快推进渝西高铁等重点项目建设，构建高质量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听取政府“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推进情况的报告，更好发挥重大项目建设稳增长、优供给、扩内需的重要作用。组织实施招标投标条例执法检查，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开展外商投资法、乡村振兴促进法等执法检查，充分发挥“法律巡视”利剑的震慑作用，推动相关领域工作依法有序开展。围绕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数字经济发展、国家级工程中心和重点实验室发展、民族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重点工作开展深入调研，提出相关建议。

*聚焦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开展监督。*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加强计划、预算审查监督的决策部署，听取审议计划执行、预算执行、决算等报告，审查批准预算调整和决算，加强重点财政资金绩效监督，推动重大财经政策有效实施，促进经济平稳运行。听取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政府隐性债务化解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加强债务管控，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强化两江新区、高新区、万盛经开区预决算备案审查监督。听取审议审计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对问题突出的两个部门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并对其整改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听取审议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推动政府进一步摸清国有资产家底，提高国有资产管理透明度。建立完善人大预算国资联网监督系统，强化数据全口径查询、数据挖掘分析、自动监测预警等基础功能，为增强监督实效提供技术支撑。

*聚焦群众所思所盼所愿开展监督。*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落实“双减”政策的期盼，与区县人大联动，听取审议政府关于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切实减轻学生作业负担，优化校内课后服务，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听取审议我市竞技体育发展情况的报告，要求政府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创新体制机制，提高竞技体育工作水平。听取审议我市近五年环境质量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开展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条例和加强嘉陵江流域水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决定执法检查，配合全国人大开展长江保护法执法检查，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听取审议我市现代种业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政府加强种质资源保护，满足农民优质种源需求，推动种业振兴服务农业现代化。听取审议全市退役军人工作情况的报告，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开展残疾人保障法、残疾人保障条例执法检查，督促有关责任主体聚焦残疾人康复服务、无障碍环境建设等改进工作，推动形成扶残助残合力。主任会议听取人力资源市场条例、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实施办法等法规实施情况的报告，促进法规有效实施。围绕普惠托育服务、老龄事业高质量发展等情况组织开展系列调研活动。

*聚焦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开展监督。*听取审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研究整改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提高行政执法的质量和效能。听取审议市高法院关于人民法庭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优化人民法庭布局，持续推进人民法庭标准化规范化专业化建设，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听取审议市检察院关于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要求提高刑事执行检察质量和规范化程度，为全面依法治市、建设高水平的平安重庆提供有力支撑。

*聚焦维护法治统一加强备案审查工作。*完善备案审查工作制度机制，制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较好完成全国人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建设试点任务，为社会公众提供权威、有效、便捷的法律公共服务产品。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对涉及长江保护、计划生育等领域的规范性文件，开展专项清理后续处置工作，全年审查规范性文件204件，有力维护了国家法治统一和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四、坚持依法行使决定权和任免权，重大事项决定和任免工作更加规范

始终坚持围绕大局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依法行使任免权，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确保党中央和市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政权机关领导人员。一年来，常委会紧盯经济社会发展大事要事，先后就预算调整、决算、代表名额分配和选举时间等事项，作出重大事项决定。

规范行使任免职权，修改人事任免工作条例。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28人次，确认并公告代表资格变动140人次。加强对市人大常委会任命干部履职情况的监督，围绕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等情况，听取任命的20名干部履职情况报告，督促相关人员牢记初心使命、当好人民公仆、依法履职尽责，实现应报告人员届内向常委会报告履职情况全覆盖。开展任前表态发言和宪法宣誓，切实强化被任命干部的宪法意识、责任意识、公仆意识。依托“重庆人大网”开发任前法律知识考试软件系统，认真组织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推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更加高效、规范、透明。

五、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严格对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关于加强代表工作的部署要求，充分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推动代表工作更好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充分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持续推进“两联一述”，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基层市人大代表178人次，市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10613人次，200名市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述职，98名基层市人大代表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聚焦养老服务、职业教育等主题，开展主任接待日活动10次，收集意见建议145条，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围绕川渝能源保障一体化建设、法检两院改革创新等专题，组织全国人大代表、市人大代表进行视察和调研，收集民情民意，提出工作建议。代表之家（站、点）建设不断规范完善，已成为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人民有序政治参与的重要载体。

*加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制定代表议案工作条例，规范议案提出和处理程序。加强与提出议案代表的联系和沟通，认真研究吸纳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以来的7件议案全部完成审议。制定关于完善代表建议有关工作的意见，提出19条具体举措，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更加规范、有效。着力实现代表建议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1285件建议全部答复代表，其中1015件上网公开，努力使代表建议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的政策举措。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和市人大专门委员会重点督办29件代表建议，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研究解决医保基金监管、实体经济发展、社区居家养老等问题。

*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畅通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定期向代表推送相关工作情况和背景资料，积极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资讯等服务。广泛宣传展示人大代表履职风采，开展“人大代表履职贡献奖”评选表彰，进一步增强代表执行职务的责任感使命感。服务全国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期间，重庆代表团共提出6件议案、194件建议。其中，加快推进川渝能源保障一体化建设等建议得到国家有关部委积极回应，一些重大举措逐步落地。

六、牢牢把握“四个机关”定位要求，不断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自身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市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健全工作机制，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履职能力，以自身建设的新成效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取得新进展。

坚持把提高政治能力放在首位，第一时间组织引导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二十大及十九大以来历次全会精神，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中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续深入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全面彻底肃清邓恢林流毒影响。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向市委请示报告76次。全面加强人大机关党的建设，积极做好市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支持市纪委监委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履行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把住关口、守好阵地，以正向能量传播党的声音、讲好人大故事。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市委实施意见，持之以恒纠“四风”、转作风，巩固扩大为基层减负的成果。

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按照紧凑高效原则，优化常委会会议流程，合理安排会议日程，不断改进会风，进一步提高审议质量和效率。着眼提升履职专业水平，紧扣工作需要，围绕乡村振兴、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等主题举办系列专题讲座。加大人大干部培养选拔和轮岗交流力度，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参加驻乡驻村工作队、助力强村富民。积极宣传阐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全方位、多角度报道人大会议和立法、监督、代表等工作。深化人大工作理论与实践研究，加强研究成果交流，为全市人大工作创新实践提供智力支持。加强对区县人大工作的指导，直接培训基层人大干部4550人次，及时总结推广基层人大经验做法，注重典型引领，凝聚人大系统整体合力，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水平不断提升。

过去五年工作体会

过去的五年，是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程中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五年，重庆各项事业取得新成效、迈上新台阶，本届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为重庆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五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自觉接受人民监督，举行人大常委会会议40次，制定法规和法规性决定42部，修订法规22部，审查批准单行条例9部，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139项，开展工作评议5项、专题询问5项、执法检查28项，审查规范性文件1005件、纠正29件，依法作出决议决定32项，办理代表议案75件、建议6193件，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97人次，受理群众来信来访25768件次，在历届人大奠定的工作基础上展现了新作为、新气象。

五年砥砺奋进，五年春华秋实。回顾五年来的履职实践，我们有以下几个方面的深切体会。

*——必须把理论武装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我们坚定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始终做到党的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跟进一步。我们深刻体会到，只有坚定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武装头脑，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作为必修课、常修课，扎实推动党的理论武装向人大工作各领域各方面深化拓展，才能厚植依法履行职责的思想理论基础，找到做好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的源头活水和精神动力，始终确保人大工作方向明、路子对、思路清。

*——必须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我们时时处处事事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制定出台的地方性法规全面贯彻党的主张和意志，审议通过的人事任免案充分实现党中央和市委人事安排意图，依法开展的监督项目始终着眼于推动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确定的大事要事。制定向市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的制度规定，累计向市委请示报告409次。全力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任务，牵头负责综合整治的梁滩河水质明显改善，对口联系的丰都县三建乡如期交出脱贫答卷，帮扶的丰都县栗子乡乡村振兴工作稳步推进。我们深刻体会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党领导国家政权机关的重要制度载体，只有时刻牢记政治机关第一属性，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开展工作，才能正确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

*——必须把人民至上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我们始终坚持人民至上，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用心用情倾听来自人民的声音。坚持开门立法，制定修订的每一部法规都满载民意，审议通过的物业管理、公共场所控制吸烟、生活垃圾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等条例，充分彰显惠民利民的立法初心。聚焦群众关切，听取审议政府关于基本医疗保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等专项工作报告，围绕养老、学龄前儿童入园难、高层建筑消防等热点问题开展监督，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在区县和乡镇人大普遍推开。充分保障人民依法行使选举权和有序政治参与，圆满完成全市三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推动建成代表之家（站、点）10103个，全力支持和保障人大代表忠实为民履职。市和区县人大新组建社会建设委员会，就业、社保等民生保障在人大有了专门的机构推动落实。我们深刻体会到，只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探索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有效载体和平台，保障好人民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全心全意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才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必须把服务大局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我们始终心怀“国之大者”，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的重要指示要求，紧紧扣住市委贯彻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依法履行职责、积极担当作为。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开展水污染防治、湿地保护、河长制、长江流域禁捕等方面立法，每年听取审议市政府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报告，连续五年开展生态环保领域法律法规执法检查，连续两年与农工党中央共同主办中国·重庆（武隆）绿色发展实践论坛，探讨绿色发展之路。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签订合作协议，就交通、环保、文旅等工作开展协同立法、联动监督和联合调研，共同督办的渝西高铁、成渝中线高铁等标志性项目已开工建设。助力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相关决定，开展公共卫生领域法规清理，对全国人大作出的相关决定实施情况开展检查，号召各级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积极投身社区防疫、物资保障工作，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我们深刻体会到，只有始终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人大工作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主动将履职实践融入全市重大战略、重点任务，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才能充分体现人大担当、展现人大力量。

*——必须把守正创新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我们积极探索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方法路径，不断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探索建立“双组长”立法工作机制，以“小切口”立法形式制定一批务实管用的“小快灵”法规。在全国率先出台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基准。连续五年在全国地方立法工作座谈会上作经验交流发言。制定增强人大监督实效的实施意见，要求政府组成部门每年向人大常委会书面报告工作情况。规定提交审议的报告问题部分不少于报告篇幅的三分之一。建立审议意见问题清单销号制度，人大监督实效进一步增强。积极推动代表建议及答复函网上公开，深入推行代表建议办理“两次评价”机制。运用“网络+”模式建立和拓展预算监督、国有资产管理监督、代表履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等信息化数字化工作平台。我们深刻体会到，只有坚持守根本制度之正、创思路方法之新，勇于变革、实干笃行，依靠创新增强活力、提升质效，才能使各项工作更好地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不断推动新时代地方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各位代表！五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取得的成绩，最根本在于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在于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国人大常委会关心指导、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市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工作部门担当履职的结果，也是“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全市人民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五届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感谢！

回顾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深深感到，与新时代新征程重庆发展新形势和人民群众新期待相比，市人大常委会工作还需不断努力：一是要进一步增强立法针对性、前瞻性，加快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创制性立法；二是要进一步优化监督方式和手段，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不断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三是要进一步完善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的制度机制，加强实体性重大事项的决定；四是要进一步拓展代表联系群众的深度和广度，提高代表工作能力，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实效，拓宽人民有序政治参与渠道；五是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打造适应“四个机关”定位要求的高素质人大工作队伍。这些，需要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接续奋斗，不断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今后一年工作建议

党的二十大吹响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军号角。市第六次党代会作出了重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大部署。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对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在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作出全面部署。新一届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的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市委坚强领导下，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履行各项职责，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按照“四个机关”定位要求全面加强自身建设，努力创造具有重庆辨识度的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成果，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市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市六届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第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重大。市人大常委会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自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强化担当，以现代化的理念、思路和方法，扎实推进人大工作现代化，为推动新时代新征程重庆新发展新跨越贡献人大力量。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确保正确政治方向。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学深悟透丰富内涵，准确把握实践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把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特别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保障、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等部署要求，转化为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牢牢把握政治机关定位，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这一最高政治原则，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围绕市委贯彻落实党中央大政方针的决策部署谋划和推进人大各项工作，重要会议、重要立法、重要工作、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

二、进一步加强立法工作，切实提高立法质量。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科学编制立法规划和计划，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努力以高质量立法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制定关于加强经济工作监督的决定，更好履行法定监督职责，增强监督实效；修订审计监督条例，提高财政绩效管理水平，维护经济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修订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强化专利管理与服务，推进科技创新；制定土地管理条例，保护土地资源，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修订航道管理条例，开发利用水运资源，发挥航道在交通运输中的重要作用。围绕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修订司法鉴定条例，强化管理，规范鉴定行为，提高司法鉴定质量；修订安全生产条例，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修订消防条例，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构建新型消防监管模式；修正水域治安管理条例，维护水域治安秩序；修订动物防疫条例，更好保障公共卫生安全；修正邮政条例，推动我市邮政事业健康发展。围绕完善立法制度，修订地方立法条例，进一步规范立法活动，提高立法质量；修正常委会议事规则，健全议事程序，保障和规范行使职权。

继续审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和反间谍工作条例。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协同开展关于川渝高竹新区行政管理事项、川剧保护传承、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服务管理、法律援助等立法调研，开展地方金融、预算绩效管理、中小企业促进、开发区、数字经济发展、成品油流通管理、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粮食安全保障、城市管线、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促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职业教育、停车管理、知识产权保护、精神卫生、未成年人保护、反家庭暴力等方面立法调研，适时启动审议程序。指导和支持民族自治县立法工作，依法审查批准单行条例。

三、进一步加强监督工作，不断增强监督实效。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聚焦重要领域、关键环节，坚持问题导向、跟踪问效，强化监督刚性。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协同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听取审议西部金融中心建设、西部（重庆）科学城科技创新发展情况报告，主任会议听取成渝金融法院运行情况汇报，进一步推动国家战略落地落实。聚焦法律法规实施，对促进和保障长江流域禁捕工作的决定、家庭教育促进法和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主任会议听取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汇报，促进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聚焦经济工作，听取审议政府关于计划和预算执行、审计、政府债务等报告，审查批准预算调整、决算，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期评估、自贸区建设、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完善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报告机制，强化人大预算国资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运用。聚焦社会建设，听取审议政府关于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城乡社区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审议市高法院关于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情况报告、市检察院关于检察建议工作情况报告。把调查研究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围绕社区矫正、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尾矿库综合治理和资源化利用、数字文化产业发展、高山康养度假旅游、地方志事业、民族乡乡村振兴、苗医苗药发展、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和投资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等工作开展调研。聚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强化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全周期管理，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实施情况调研，推进重庆市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数据库二期建设，深化备案审查案例指导和通报制度，逐步推动实现全市乡镇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继续做好人大信访工作。

四、进一步发挥代表作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代表来自于人民、生活在人民中间，与人民群众具有天然的密切联系。要在进一步加强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作用过程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不断丰富民主形式，拓宽民主渠道，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全过程人民民主。健全吸纳民意、汇聚民智的工作机制，广泛吸纳人大代表及社会各方意见，从各层级各领域扩大人民有序政治参与，保证人民平等参与、平等发展权利落实到位。完善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深化乡镇人大“季会制”，鼓励区县人大探索实施街道居民议事制度，持续推进区县、乡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工作，探索经济开发区人大工作有效路径，抓好基层立法联系点布局优化、功能拓展，继续做好“两联一述”“主任接待日”等活动，做深做实“代表分片区活动”，推动代表之家（站、点）迭代升级、规范运行，进一步密切常委会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打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单元。启动“人大履职培训年”活动，组织开展新一届市和区县、乡镇人大代表、新任人大干部履职培训，加强代表履职量化登记管理，提高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服务、支持和保障代表更好依法履职，认真实施代表议案工作条例和代表建议工作条例，持续优化代表建议办理工作机制，增强议案建议办理实效。为重庆市全国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有力保障，与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合作，组织川渝两地全国人大代表联合开展“加强长江上游航运能力建设”专题调研等协作事项。

五、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突出政治理论学习，自觉运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强化人大常委会各级党组织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夯实政治机关建设基础，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持续深入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全面彻底肃清邓恢林流毒影响。健全完善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各项制度，着力增强制度执行力。主动争取全国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支持，高质量完成全国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加强对区县人大工作指导，密切联系交流，提升全市人大工作整体效能。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全面提升人大机关工作质量和水平。

各位代表！新时代的嘹亮号角激荡人心，新征程的宏伟蓝图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在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而团结奋斗！